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 项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佳”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德力佳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将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00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同意，德力佳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100 股，并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400,000,1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6,547,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3,452,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36%。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1,119,1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8%。前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计划于 2026 年 5 月 7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1,119,194 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 10.04%，约占扣除最终战配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 3.24%。网下无限售部分最终发行数量为 10,023,460 股。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119,194 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7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的持有者	1,119,194	0.28%	1,119,194	-
	合计	1,119,194	0.28%	1,119,194	-

注：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明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119,194	6
合计		1,119,194	-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6,547,640	-1,119,194	365,428,44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3,452,460	1,119,194	34,571,654
股份合计	400,000,100	-	400,000,100

六、本保荐机构的核查结论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德力佳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宋心福
宋心福

谢明明
谢明明

